香港耀能協會賽馬會田綺玲學校
2018 至 2019 年度 家長通告
A 班及 B 班綜合活動

敬啟者：

為讓學生認識及使用社區設施，享受遊玩的樂趣，從而舒展身心，將安排學生到屯門公園共融遊樂場遊玩。請家長詳閱以下各項資料，並填妥回條著 貴子弟帶回學校交與負責老師。

課外活動組別	A班及B班		
活動日期	1月10日（四）	活動地點	屯門公園共融遊樂場
集合時間	上午9：15	集合地點	學校
解散時間	下午4：00	解散地點	學校
費　　用	車費：$53(於2月自動轉帳中收取)	負責教職員姓名	黃思敏老師 何綺薇老師 林文娟老師
注意事項	1. 學生當日會於屯門公園野餐，請自備食物。是日午膳費亦會於自動轉帳中退回。 2. 需穿著整齊校服。 3. 學生帶備水、紙巾、輕便揹袋及雨具（如需要）。 4. 活動期間，各參加者必須遵照導師指導，以免意外發生。		

家長請填妥回條，並於**12月13日(星期四)或之前**交回學校，如有查詢，可致電2348-9506黃思敏老師或林文娟老師聯絡。

此致
學生家長

房湘雲校長

2018 年 12 月 6 日

回　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*(准許 / 不准許) 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。
另本人 ☐ 未能參與是次活動。
☐ 將會參與是次活動，而本人會
☐自行往返活動地點參加活動。
☐乘坐校車往返活動地點參加活動。(車費$53於2月自動轉帳中收取)

此覆
香港耀能協會賽馬會田綺玲學校

學生姓名: _____　　家長簽署: _____
班　　別: _____　　家長姓名: _____
日　　期: _____

*請刪去不適用者，並在☐內加✓。